

证券代码：300279

证券简称：和晶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6-001

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
之反馈意见答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12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53439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反馈意见》”）。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《反馈意见》的要求，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，现根据要求披露公司关于《反馈意见》的答复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《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〈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〉（153439号）的答复》。公司将于上述《反馈意见》答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《反馈意见》回复材料。

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，公司董事会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月14日